

大仁科技大學

日間部、四技進修部、二技進修部週間班及進二專週間班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須知(在校生)

開學日：109 年 9 月 14 日

註冊須知網址 <https://a04.tajen.edu.tw/p/406-1004-84995,r29.php?Lang=zh-tw>

註冊繳費單下載或列印網址 <https://eschool.landbank.com.tw/index.aspx>



辦理事項	說明	承辦單位 本校總機 08-7624002
在校生註冊 (免到校)	<p>◎學生應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繳費(繳費期限 109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9 月 14 日止)。</p> <p>◎延修生開學二週後仍未辦理休學或註冊選課者，即以自動退學論。因缺修學分須於下一個學期重修或補修者，本學期女生得辦理休學，免予註冊，若註冊至少應選修一個科目；役男為辦理兵役緩征不得辦理休學，須註冊並至少選修一個科目。</p> <p>※個人繳費資料查詢網頁 http://192.192.216.207/taj/index.asp</p>	教務處 註課組 1511、1512 1522、1523 進修部 1525
繳費	<p>※為方便各位同學繳交學雜費，凡於繳費期限內繳款者均可由下列繳費方式選擇一種方式辦理。 (因安全考量，不接受到校現金繳款)</p> <p>◎個人繳費單請先確認姓名、學號、班級與各項金額；如有資料不符，請向會計室辦理更正換發。</p> <p>1.銷帳編號為一人一號，請勿持他人繳費單繳款或與他人共用，家中成員同在本校就讀者，仍請分別繳款。</p> <p>2.繳款方式可由下列擇一辦理(超過繳費期限者只能至臺灣土地銀行全國各地分行臨櫃繳款)：</p> <p>(1).臨櫃繳款：請持繳費單至臺灣土地銀行全國各地分行以現金繳費(免手續費)。</p> <p>(2).超商繳款：繳費金額在 6 萬元以下者，可至統一或全家便利超商繳款(自付手續費)繳款後請保留超商收據至確認帳務無誤取得正式收據為止，繳費截止日後，超商不收學雜費。</p> <p>(3).金融卡繳費：請持金融卡至各地自動櫃員機(ATM)或以網路 ATM 進行轉帳繳費(不受每日三萬元限制，以土銀金融卡於土銀自動櫃員機操作者，免手續費)。操作方式：請選“其他交易”→選“繳費”→輸入銀行代碼：005→輸入轉入帳號：(繳費單上銷帳編號 14 位)</p> <p>(4).跨行匯款：請至各金融機構(郵局、農漁會信用部、信用合作社、銀行等)，辦理跨行匯款繳費。解款行：臺灣土地銀行屏東分行，收款人戶名：大仁科技大學，收款人帳號：(繳費單上銷帳編號 14 位)。</p> <p>(5).信用卡繳費：請連結 http://www.27608818.com 網頁或撥打學雜費語音專線(02)2760-8818 按 1，依語音指示操作，學校代碼：8814600458，學生繳款帳號：(即您的銷帳編號 14 位)。繳費說明請至本校網頁「學生專區」查詢，本校接受臺灣土地銀行等多家行庫所發行之信用卡(詳參會計室網頁)，欲以信用卡分期繳費者，請先向您的發卡行庫洽詢。</p> <p>(6).E-Bill 全國繳費網線上繳費：請連結 https://ebill.ba.org.tw/CPP/ 網頁，以各行庫晶片金融卡繳費(需自備讀卡機)。</p> <p>※利用跨行匯款、ATM 轉帳或信用卡繳費者，可至臺灣土地銀行網站代收學雜費管理系統(https://eschool.landbank.com.tw/print_receipt.aspx)列印繳款收據。</p>	會計室 1136
就學貸款	<p>1.申請者於每學期收到註冊繳費單時，先至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網站填寫申請後，再列印申請撥款通知書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辦理對保手續。(臺灣銀行對保時間，上學期為 8 月 1 日、下學期為 1 月 15 日開始辦理)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https://sloan.bot.com.tw/sloan/sLoanLogin.do</p> <p>※日間部同學進入系統登入「大學」，請確認申請書上就讀學校：大仁科技大學</p> <p>※進修部同學進入系統登入「大學」，請確認申請書上就讀學校：大仁科技大學 進修部</p> <p>2.申請增貸者請攜帶繳費單至生輔組，申請增貸校外住宿費(最高增貸金額不能超過 22,000 元整)或書籍費(3000 元)或生活費(低收入、中低收入戶證明)，之後請至會計室更換成有增貸費用的學雜費繳費單，再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辦理對保手續，完成後將合格撥款通知書(即第二聯學校存執)及增貸家長同意書、完整學雜費繳費單繳交或寄回生輔組才算完成申請。</p> <p>3.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辦理對保手續時務必檢具下列證件，並會同保證人父母雙方對保(滿二十歲以上學生只要父、母，其中一方即可)。①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②學雜費繳款單③身分證：學生本人及保證人④印章：學生本人及保證人⑤全戶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記事欄請勿省略)。</p> <p>4.在臺灣銀行辦理就學貸款對保手續後，於本校規定繳費期限內，於本校上班時間，將臺灣銀行申請撥款通知書(第二聯學校存執)及完整的學雜費繳費單送繳或寄回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才算完成就學貸款手續；如用郵寄請以掛號方式並附回郵信封(請註明學生姓名及地址)寄回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本組將於收到以上證件十天內，回寄已「認證就學貸款章」之繳費單。</p> <p>5.申請流程及系科類別對照表參考網址：https://a05.tajen.edu.tw/p/412-1005-4698.php?Lang=zh-tw</p> <p>※【注意事項】辦理就學貸款同學資格需全戶一年總收入壹佰壹拾肆萬元以下。</p>	學務處 生輔組 1303 進修部 1514、1632

辦理事項	說明	承辦單位 本校總機 08-7624002
學雜費減免	<p>1.符合減免條件者為身障學生、身障人士子女、原住民、中低或低收入、特境家庭、軍公教遺族等學生，請先至本校首頁-快速連結【學雜費減免】登錄並自行下載列印申請書，連同有效期限至109年12月31日之證明文件及近3個月「詳細記事」之全戶戶籍謄本於109年9月15日前至生輔組辦理繳費單改單作業。</p> <p>2.兼具申請減免學雜費與就學貸款身份者，務必於註冊繳費前事先辦理完成減免手續後才可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辦理就學貸款申請手續。</p> <p>※相關資訊請至學生事務處網站查詢： (1)快速連結-學雜費減免 https://a05.tajen.edu.tw/p/412-1005-4708.php?Lang=zh-tw (2)生活輔導組-相關法規-學雜費減免 https://a05.tajen.edu.tw/p/412-1005-4905.php?Lang=zh-tw</p>	學務處 生輔組 1304 進修部 1514、1632
弱勢助學	<p>符合①家庭年所得收入不得超過70萬元②利息所得不得超過2萬元③不動產所得不得超過650萬元(學生本人、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學生已婚者，加計其配偶)，且未申請其他就學補助者，均得於每年10/01~10/20提出申請，經生活輔導組彙整，陳報教育部審核通過名單後，補助金額於下學期繳費單扣除，亦即上學期須全額繳費或全額就學貸款。</p> <p>※相關申請作業請參閱參考網頁 https://a05.tajen.edu.tw/p/412-1005-4697.php?Lang=zh-tw</p>	學務處 生輔組 1303 進修部 1514、1632
學生會費	<p>1.收費資格：凡本校在籍學生均可繳交學生會費，並享有學生會員之福利。配合教育部大學法第三十三條於97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收取學生會費。</p> <p>2.收費金額：學生會費每學期每人收取200元，入會費用在籍期間收取一次400元。</p> <p>3.收費方式：採自由繳交。收費期限：即日起至109年9月14日止。</p> <p>4.注意事項：已有繳交學生入會費，僅需繳交學生會費200元。</p> <p>※相關規定請參閱參考網頁：https://a05.tajen.edu.tw/p/412-1005-4753.php?Lang=zh-tw</p>	學生會 1336 學務處 課服組 1334
校內住宿	<p>欲申請住宿者，需待新生床位分配後，所餘床位才能申請，並親自至學務處生輔組填寫「住宿申請單」，住宿申請需經審核通過後，方可於辦理就學貸款時將金額列入申請。</p> <p>※生活輔導組學生宿舍網頁：https://a05.tajen.edu.tw/p/412-1005-4693.php?Lang=zh-tw</p>	學務處 生輔組 1306
校外租屋	<p>欲至校外租屋同學請到學校首頁>在校學生>就學生活>校外租屋資訊點選參考 網址：https://a05.tajen.edu.tw/p/412-1005-4817.php?Lang=zh-tw</p>	校安中心 1353
學生兵役	<p>緩徵(未役)申請及儘後召集(已役)申請： 1.凡具本校學籍之男生(新生、轉系生、復學生、轉學生、延修生及研究生)，均需申請緩徵(未役)或申請儘後召集(役畢)。 2.請於109年10月12日前到本校網站學生專區點選「兵役緩徵/儘後召集-線上申請系統」申請(詳細戶籍地址)，完成申請後即可。完成後直至畢業均不須再辦理緩徵及儘後召集申請。 3.進修部同學申請方式及日期與日間部相同。 4.系統開放時間:109年8月1日起。 ※緩徵申請及儘後召集申請網址：http://192.192.216.207/military_service/</p>	學務處 校安中心 1359
加、退選課	<p>日間部： 109年9月9日~109年9月11日辦理復學生(含延修生)、轉學及轉系生網路選課。 109年9月14日~109年9月18日辦理課程加退選、隨班重補修、大學部選修碩士班課程申請。 相關選課課程，請注意註冊課務組公告 https://a04.tajen.edu.tw/p/406-1004-84687,r31.php?Lang=zh-tw</p> <p>進修部： 109年9月14日~109年9月18日現場辦理課程加退選、隨班重補修申請。</p>	註課組 1511、1512 1522、1523 進修部 1525
汽機車停車證	<p>1.日間部： (1)109年5月29日~109年6月9日開放申請第一批線上汽機車停車證。 (2)汽機車繳費單與註冊單一併發放。 (3)109學年第一學期機車停車證申請，在校生僅開放第一機車場申請，車位額滿為止。 (4)開學後第一週以班為單位，統一發放停車證。 (5)109年9月21日~109年9月25日開放第二批申請作業。</p> <p>2.進修部：進修部學生停車證辦理方式及時間，將於開學時公告在進修部網頁並發通告至各班級，承辦窗口：生輔組陳先生(辦公室位置A-104)，不用在網路申請。</p>	保管組 1242 進修部 1514
學生接駁車	<p>屏東火車站到大仁科技大學接駁班次表，請至 https://a06.tajen.edu.tw/var/file/6/1006/img/903/car.pdf查詢。</p>	保管組 1240
學籍規則宣導	<p>※依本校專科部學籍規則第三章第十條、第十一條及大學部學則第二篇第二章第十一條、第十二條：學生應於每學期開學前依規定日期辦理註冊。因重病或特殊事故無法按時註冊者，須依照請假規則辦理，應檢具證明文件，於事前申請延期註冊，但至多以二週為限。未經准假或超過准假日期仍未註冊者，新生取消入學資格，舊生如未申請休學者即令退學。學生應於每學期依照規定繳納各項費用。其因特殊事故，無法於規定期限內繳納各項費用或繳交規定之文件者，應於事前檢具報告及證明文件申請延期繳納(交)；未經核准延期或經核准延期，逾期仍未繳納(交)者，除准予休學者外，以未完成註冊手續論，應予退學。</p> <p>◎各項學籍法規網址(教務處)：https://a04.tajen.edu.tw/p/412-1004-730.php?Lang=zh-tw</p>	教務處 註課組